

講道隨筆

父親兩邊看

撒母耳記上 1:9-12; 箴言 22:6

梁德舜牧師

9 他們在示羅吃喝完了，哈拿就站起來。祭司以利在耶和華殿的門框旁邊，坐在自己的位上。

10 哈拿心裡愁苦，就痛痛哭泣，祈禱耶和華，  
11 許願說：「萬軍之耶和華啊！你若垂顧婢女的苦情，眷念不忘婢女，賜我一個兒子，我必使他終身歸於耶和華，不用剃頭刀剃他的頭。」

12 哈拿在耶和華面前不住地祈禱，以利定睛看她的嘴。

箴言 22:6 教養孩童，使他走當行的道，就是到老他也不偏離。(和合本)

願上帝的恩典和平安常與恩浸人同在！

今主日是普世的父親節，慶祝情況雖不及母親節熱鬧和歡樂；我仍要乘機會在此恭祝各位父親主愛永偕、兒孫孝心不斷、家庭溫馨

喜樂、家人和諧互敬。

聖經中有關「父親」這個字，出現高達 1 千多次，可見父親是多麼重要。而聖經中更有許多角色的事蹟，能幫助我們思想父親與自身生活的連結。

從亞當、挪亞、亞伯拉罕以來，我很難看見一位完美父親。

聖經撒母耳記上第二章記載以利是最可悲的例子，他是祭司及士師合於一身的，為以色列作士師四十年之久。他有兩個兒子，名為何弗尼和非尼哈，也是作祭司的。不知道，以利是否忙於聖殿的工作，雖然他的兩個兒子也參予聖職，卻隨意取去獻祭者的祭肉、搶奪獻給耶和華為馨香火祭的脂油，還恐嚇使用武力：「現在就要給我，否則我就搶去。」所以，稱他們是無賴祭司，也沒有言過其實。教會與家庭之間，如何尋得平衡，是值得我們深思，我在父親節崇拜中，藉著以利的生活來思想這個題目：「父親兩邊看」！

壹) 成功的以利

若細心研讀聖經，我們可以看到以利曾是一位好祭司，

他在工作上仍有些優點，值得我們效法的：

- 1) 一生坐在自己的位上:
- 2) 願意傾聽百姓的心聲:

哈拿因為無法生育，又受到昆尼拿的刺激，使她生氣。哈拿心裡愁苦，就傷痛哭泣，在神面前不住地祈禱。哈拿心中默禱，只動嘴唇，不出聲音。以利定睛看她的嘴，以為她喝醉了。所以祭司以利對她說：你要醉到幾時呢？你不應該喝酒。哈拿回答說：「我是心裡愁苦的婦人，清酒濃酒都沒有喝，但在神面前傾心吐意。不要將婢女看作不正經的女子。我因被人激動，愁苦太多，所以祈求到如今。」以利說：「你可以平平安安地回去。願以色列的神允准你向祂所求的！」(撒母耳記上 1:10-17);由於以利的安慰與祝福，婦人就走去吃飯，面上不再帶著愁容。

特別在撒下 1:12 哈拿在耶和華面前不住的祈禱，以利定睛看她的嘴。表示以利和哈拿同心禱告，與她同行。

3) 願意栽培後進:

哈拿曾向神許願 1:11 說:「萬軍之耶和華啊，祢若垂顧婢女的苦情，眷念不忘婢女，賜我一個兒子，我必使他終身歸與耶和華，不用剃頭刀剃他的頭。」

貳) 失敗的以利

第一：不嚴加管教子女:

以利的兩個兒子是惡人(撒下 2:12)。

「惡人」希伯來的音譯是「彼列」，意思是指邪惡的、不法的、無知的人。後來「彼列」逐漸成為一個專有名詞，指邪惡之子——撒但(林後 6:15)。

箴 22:6「**教養孩童，使他走當行的道，就是到老他也不偏離。**」。今日身為父親的我們，倘若不在兒女年輕時，嚴加管教子女，以致子女長大後犯罪，最後結局是會遭到神的懲罰。

第二：尊重兒子過於尊重神:

以利雖然有警誡過他的兒子，但兒子不聽勸告以後，卻沒有阻止他們的惡行。對於犯下嚴重褻瀆神和淫亂罪的兒子，以利沒有除去他們祭司的職分、按照律法的規定處罰他們，使他們繼續在會幕裡服事，以致使人厭棄給神獻祭。

後來神差遣神人來責備以利，說他們踐踏神的祭物，尊重他的兒子過於尊重神，將百姓所獻美好的祭物肥己。

祭司以利沒有善盡父親的責任，教導兒子認識神。在他們一再犯罪以後，雖然曾出面勸導，當兒子不願意聽從，

以利就不再禁止他們。因為以利尊重兒子過於尊重神，所以神的懲罰就臨到以利家族。

箴 13:24「**不忍用杖打兒子的，是恨惡他；疼愛兒子的，隨時管教。**」今日身為父親的我們，倘若一味溺愛兒女，在他們犯錯以後不嚴格管教，最後結局會和以利一樣。

結論：人生的價值不是在世界上有多偉大的成就，而在於是否有被神紀念，是否名字寫在羔羊的生命冊上(啟 21:27)。因此在孩子年幼時，父親應重視兒女的聖經教育，要教養孩童，使他走當行的道，就是到老他也不偏離。不要像以利一樣，忙於聖殿的工作，而疏忽教導兒子，最後遭受神嚴厲的懲罰。兒女在成長中，有獨立思考判斷的能力，此時父親能作的有限。因為父親無法長期掌控兒女，因此要學習放手，應縱使是與父親的期望有落差。我們要效法約伯，每日不斷為子女禱告，恐怕他們犯了罪，心中棄掉神(伯 1:5)。

相信藉著神的保守與眷顧，我們的兒女都能走在主的道路上。